

大和恒

DA | HE | HENG

大和恒

NEEQ: 831749

北京大和恒粮油贸易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报告摘要

— 2022 —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或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张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张伟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于慧
电话	19800253567
传真	010-51252473
电子邮箱	1256498448@qq.com
公司网址	-
联系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龙源文化创意大厦 B 座 6 层 623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北京市朝阳区龙源文化创意大厦 B 座 6 层 623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37,886,005.78	7,378,591.75	413.4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331,948.92	5,907,028.70	7.1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0.63	0.59	6.7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82.26%	24.97%	-
资产负债率%（合并）	82.05%	20.19%	-
（自行添行）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241,426,719.71	14,661,721.61	1,546.6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4,920.22	26,562.63	1,499.6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25,017.23	104,293.20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71,951.92	-101,252.31	3,529.0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6.94%	0.45%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6.95%	1.77%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0	-
（自行添行）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7,405,000	74.050%	0	7,405,000	74.05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499,900	44.999%	0	4,499,900	44.999%
	董事、监事、高管	1,101,519	11.02%	-614,910	486,609	4.87%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2,595,000	25.95%	0	2,595,000	25.9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	0	0	0%
	董事、监事、高管	0	0%	0	0	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10,000,000	-	0	1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22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黄春啟	3,829,900	0	3,829,900	38.299%	0	3,829,900
2	梁鲁	2,595,000	0	2,595,000	25.950%	2,595,000	0
3	黄满	1,000,000	0	1,000,000	10.000%	0	1,000,000
4	何晓丽	670,000	0	670,000	6.700%	0	670,000
5	振域科技（天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13,626	0	513,626	5.136%	0	513,626

6	梅振山	0	415,000	415,000	4.150%	0	415,000
7	苏雅利	0	366,000	366,000	3.660%	0	366,000
8	北京财达盛通贸易有限公司	0	268,000	268,000	2.680%	0	268,000
9	北京京都旅游有限公司	0	166,547	166,547	1.665%	0	166,547
10	北京合和众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00,000	100,000	1.000%	0	100,000
合计		8,608,526	1,315,547	9,924,073	99.241%	2,595,000	7,329,07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在公司股东中，黄春啟与黄满为父女关系，与何晓丽为夫妻关系。除此之外，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1. 会计政策变更

（1）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

根据解释 15 号：

①本公司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规定，对试运行销售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不再将试运行销售相关收入抵销相关成本后的净额冲减固定资产成本或者研发支出，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执行上述相关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影响。

②本公司在判断合同是否为亏损合同时所考虑的“履行合同的成本”，不仅包括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等），还包括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用于履行合同的固定资产的折旧费用分摊金额等），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本公司按照解释 15 号的规定，对于首次实施日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完成所有义务的合同，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2 年年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的财务报表项目，未调整 2021 年比较财务报表数据。该变更对 2022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无影响。

（2）2022 年 11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

称解释 16 号),“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执行上述相关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未产生重大影响。

3.2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5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拟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并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经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大和恒于 2022 年 1 月 17 日设立北京和益局食品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90.91%，于 2022 年 1 月 18 日设立了北京惠恒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90.91%，于 2022 年 3 月 28 日设立了北京恒和信科贸有限公司，持股 70%，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设立成都北投天汇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70%。2022 年设立的新公司均达到了合并报表标准，故 2022 年合并报表范围增加了以上新设四家子公司。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